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39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会成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定照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现场参会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后，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

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各个关键环节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重大缺陷。经审阅，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监事张路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内容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九）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监事需要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管理能力，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的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